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11016 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
30號
承辦人：徐敏晃
電話：23952340#114
傳真：23952370
電子郵件：wigolast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東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網字第1150012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121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有關限制「iTaiwan」無線上網服務連線至特定高風險應用程式，並請加強宣導師生避免安裝及使用具風險之 APP 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2月5日臺教資通字第11527003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開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教育網路中心

